

教育体育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，全面落实

2020 年，教育体育局通过政府网站、门户网站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619 条，教育体育类信息 1566 条。运用《济源教育》、微博、微信等媒介，共公开教育体育信息 5184 余条，及时发布教育体育发展的亮点、热点，积极打造阳光政务，进一步加强政民互动、扩大公众参与。

1.认真梳理，全面落实 26 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工作。对照《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》和《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》，结合本级教育权责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,按照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的要求，召开座谈会，广泛征求各科室、二级机构意见，认真梳理编制《济源示范区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》，标准目录共包含公开事项 10 个一级事项、34 个二级事项。2020 年各公开事项已经在济源市人民政府网公开发布内容共计 619 条。

2.聚焦热点，积极回应解读与舆情处置情况。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的原则，运用政府网站、济源教育网、微博、微信等做好重大政策宣传解读工作，发挥主流媒体“定向定调”作用，充分正确引导舆论。在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期间，及时发布《2020 年济源义务教育学校招生问答》《济源示范区教育体育局致全市小学初中家长的一封信》，帮助广大家长朋友更好地了解有关招生政策。

3.突出重点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2020 年公开重点领域信息 37 条，内容涉及学前教育、职业成人与高等教育、高招以及自学考试、成人考试、研究生考试等其他类考试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扎实办理

2020 年，持续做好依申请公开文件登记、办理及汇总，确保依申请公开件按时办结。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3 件，均按期办结。

（三）学习培训有效开展

为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，局分管领导和具体承办人员积极参加政务信息公开培训，向机关全体工作人员讲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义、要求、运作方式等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 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7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4	6	1388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23	0	65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4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
政府集中采购	51	1120.5439
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3	0	0	0	0	0	3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工作机制有待完善、工作人员主动公开意识比较薄弱、重点领域政务信息公开力度不够工作推进力度有待增强等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三个方面工作：一是强化工作人员主动公开意识，规范信息编发程序，确保公开信息准确二是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三是加强政策解读，建立全方位、多层次、立体式的政策解读机制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。